

招聘啟事

香港電台（公務員職位空缺）

電訊工程師

薪酬：總薪級表第32點（每月港幣64,055元）至總薪級表第44點（每月港幣101,070元）

入職條件：申請人必須：

- (a) 於一九七五年十二月五日後獲香港工程師學會電子、電機或資訊專業界別選為正式會員，或具備同等資歷；
- (b) 在開發及保證電台或電視廣播的工程、技術及操作標準、工程管理方面具一年的相關工作經驗，並對新媒體系統的運作有基本知識；以及
- (c) 符合語文能力要求，即在綜合招聘考試的兩張語文試卷(中文運用及英文運用)中取得「一級」成績，或具備同等成績。[見註(4)]

註：

- (1) 申請人如持有上文(a)項所訂立的專業資格，必須在 2017年12月15日或之前提供文件副本，證明已獲香港工程師學會電子、電機或資訊專業界別選為正式會員，或同等資歷。
- (2) 申請人須在 G.F. 340 (Rev. 3/2013)申請表上詳述其經驗及任何專業資格。
- (3) 申請人如具備有關電台或電視廣播工程項目的相關工作經驗，請在申請表格 G.F.340 (Rev. 3/2013)「就業詳情」一欄清楚註明有關工作之性質。
- (4) 綜合招聘考試的中文運用及英文運用試卷的成績分為「二級」、「一級」或「不及格」，並以「二級」為最高等級。

政府在聘任公務員時，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中國語文科第 5 級或以上成績；或香港高級程度會考中國語文及文化、中國語言文學或中國語文科 C 級或以上的成績，會獲接納為等同綜合招聘考試中文運用試卷的「二級」成績。香港中學文憑考試中國語文科第 4 級成績；或香港高級程度會考中國語文及文化、中國語言文學或中國語文科 D 級的成績，會獲接納為等同綜合招聘考試中文運用試卷的「一級」成績。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英國語文科第 5 級或以上成績；或香港高級程度會考英語運用科 C 級或以上成績；或 General Certificate of Education (Advanced Level) (GCE A Level) English Language 科 C 級或以上成績，會獲接納為等同綜合招聘考試英文運用試卷的「二級」成績。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英國語文科第 4 級成績；或香港高級程度會考英語運用科 D 級成績；或 GCE A Level English Language 科 D 級成績，會獲接納為等同綜合招聘考試英文運用試卷的「一級」成績。

在 International English Language Testing System (IELTS) 學術模式整體分級取得 6.5 或以上，並在同一次考試中各項個別分級取得不低於 6 的成績的人士，在 IELTS 考試成績的兩年有效期內，會獲接納為等同綜合招聘考試英文運用試卷的「二級」成績。IELTS 考試成績必須在職位申請期內其中任何一日有效。

- (5) 申請人須技能測試合格，方獲進一步考慮。
- (6) 為提高大眾對《基本法》的認知和在社區推廣學習《基本法》的風氣，政府會測試應徵公務員職位人士的《基本法》知識。基本法測試（學位／專業程度職系）由公務員事務局舉辦。申請人在基本法測試的表現會佔其整體表現的一個適當比重。
- (7) 申請人出席招聘面試，須於事前或事後提供文件證明其具備相關學歷及經驗。

職責：電訊工程師主要負責（a）監督及擔任與香港電台的電台、電視和其他媒體服務相關的技術工作，包括管理廣播服務合約；（b）統籌電台、電視和其他媒體服務的技術規劃和開發，包括可行性研究及技術評估，及為應用新數碼和數碼廣播技術進行研究和制訂策略規劃；（c）協助為電台、電視和其他媒體服務進行財務策劃和管制，包括就申請撥款擬備周年預算和技術建議書、管理項目、重新開發基礎設施和管理資產；以及（d）協調為電台和電視運作提供的工程支援，包括解決技術困難和技術質素問題。

（註：或需按需要不定時工作及通宵當值，和在颱風、黑色暴雨警告及其他緊急情況期間當值。）

聘用條款：獲取錄的申請人通常會按公務員試用條款受聘三年。通過試用關限後，或可獲考慮按當時適用的長期聘用條款聘用。

地址及查詢電話：九龍旺角道 1 號旺角道壹號商業中心 5 樓香港電台招聘組（查詢電話：3547 1737）

截止申請日期： 2017 年 12 月 1 日

一般附註：

- (a) 除另有指明外，申請人於獲聘時必須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
- (b) 作為提供平等就業機會的僱主，政府致力消除在就業方面的歧視。所有符合基本入職條件的人士，不論其殘疾、性別、婚姻狀況、懷孕、年齡、家庭崗位、性傾向和種族，均可申請本欄內的職位。
- (c) 公務員職位是公務員編制內的職位。應徵者如獲聘用，將會按公務員聘用條款和服務條件，聘用為公務員。
- (d) 入職薪酬、聘用條款及服務條件，應以獲聘時之規定為準。
- (e) 本文載列的頂薪點資料只供參考，日後可能會有更改。
- (f) 附帶福利包括有薪假期、醫療及牙科診療。在適當情況下，可獲房屋資助。
- (g) 如果符合訂明入職條件的申請人人數眾多，招聘部門可以訂立篩選準則，甄選條件較佳的申請人，以便進一步處理。在此情況下，只有獲篩選的申請人會獲邀參加技能測試。
- (h) 政府的政策，是盡可能安排殘疾人士擔任適合的職位。殘疾人士申請職位，如符合入職條件，毋須再通過篩選，便會獲邀參加技能測試。
- (i) 持有本港以外學府／非香港考試及評核局頒授的學歷人士亦可申請，惟其學歷必須經過評審以確定是否與職位所要求的入職水平相若。有關申請人須提交修業成績副本及證書副本。
- (j) 本欄內的公務員職位空缺資料，也可以於互聯網上的香港政府一站通內閱覽，網址如下：<http://www.gov.hk>。
- (k) 在臨近截止申請日期，接受網上申請的伺服器可能因為需要處理大量申請而非常繁忙。申請人應盡早遞交申請，以確保在限期前成功於網上完成申請程序。

申請手續：申請人必須以申請表格 G.F. 340 (Rev.3/2013)提出申請。申請表格可在民政事務總署各區民政事務處民政諮詢中心或勞工處就業科各就業中心索取，或從公務員事務局互聯網站(<http://www.csb.gov.hk>)，或香港電台的互聯網站(<http://rthk.hk/recruit>)下載。申請人須於截止日期或之前把填妥的申請表格用以下其中一種方法提交：**(a)**遞交或郵寄到本欄訂明地址 [信封上的郵戳日期會視為申請日期。信封上請註明「申請電訊工程師職位」]；或**(b)**在網上提交[經由公務員事務局網頁(<http://www.csb.gov.hk>)提交。建議申請人在網上提交申請]。持有本港以外學府／非香港考試及評核局頒授的學歷人士，須於 2017 年 12 月 15 日或之前將修業成績副本、文憑／證書副本及其他相關的學歷證明遞交或郵寄到本欄訂明地址，或以電郵方式遞交(recruitment@rthk.hk) [請在文件每頁註明網上申請編

號（如適用）]。申請人請盡量在申請表格上提供電郵地址。如以郵遞方式寄交申請表，申請人必須支付足夠郵費；否則，申請人須自行承擔因未有支付足夠郵費而引致的任何後果。資料不全，或沒有夾附所需學歷文件，或逾期的申請，或經傳真／電郵提交的申請，將不予受理。[上述電郵戶口(recruitment@rthk.hk)只用作接收補充文件，並不能用作提交申請表。]申請人如獲甄選予進一步考慮，通常會在截止申請日期後約六至八星期內接獲通知。如未獲邀參加技能測試，則可視作經已落選，只有獲甄選者才會收到通知。